

淡江大學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課程教學計畫表

課程名稱	責任保險	授課 教師	吳月瓏 WU, YUEH-LUNG
	LIABILITY INSURANCE		
開課系級	保險三 B	開課 資料	必修 單學期 2學分
	TLIXB3B		
系（ 所 ） 教 育 目 標			
一、充實保險專業知識，強化學生專業技能。 二、重視產學合作互動，結合理論與實務運用。 三、鼓勵專業證照考試，提升學生就業競爭能力。			
系（ 所 ） 核 心 能 力			
A. 具有一般商管專業知識能力。 B. 具有辨識保險商品能力。 C. 具有核保理賠及行銷能力。 D. 具有保險投資理財規劃能力。 E. 具有風險管理與保險經營管理能力。 F. 具有職業倫理及團隊合作精神。			
課程簡介	本課程將介紹責任保險之基本原理，並從民法關於責任之規定，窺探其對責任保險之影響與意義。除了責任保險之基本概念外，也將透過實務上責任保險的各種分類，引導學生認識各種責任保險的承保範圍，以及實務上常見的問題。		
	This course is set to help the students to know the general principles of liability insurance. I will introduce the "liability" in Civil Law to realize more about "liability" insurance. Furthermore, I will guide the students to study various liability insurance policy and its judicial issues.		

本課程教學目標與目標層級、系(所)核心能力相關性

一、目標層級(選填)：

- (一)「認知」(Cognitive 簡稱C)領域：C1 記憶、C2 瞭解、C3 應用、C4 分析、
C5 評鑑、C6 創造
- (二)「技能」(Psychomotor 簡稱P)領域：P1 模仿、P2 機械反應、P3 獨立操作、
P4 聯結操作、P5 自動化、P6 創作
- (三)「情意」(Affective 簡稱A)領域：A1 接受、A2 反應、A3 重視、A4 組織、
A5 內化、A6 實踐

二、教學目標與「目標層級」、「系(所)核心能力」之相關性：

- (一)請先將課程教學目標分別對應前述之「認知」、「技能」與「情意」的各目標層級，惟單項教學目標僅能對應C、P、A其中一項。
- (二)若對應「目標層級」有1~6之多項時，僅填列最高層級即可(例如：認知「目標層級」對應為C3、C5、C6項時，只需填列C6即可，技能與情意目標層級亦同)。
- (三)再依據所訂各項教學目標分別對應其「系(所)核心能力」。單項教學目標若對應「系(所)核心能力」有多項時，則可填列多項「系(所)核心能力」。
(例如：「系(所)核心能力」可對應A、AD、BEF時，則均填列。)

序號	教學目標(中文)	教學目標(英文)	相關性	
			目標層級	系(所)核心能力
1	1.認識責任保險基本原理 2.認識各種責任保險 3.熟悉各種責任保險的實務問題	1. to know the general principles of liability insurance 2. to know the various liability insurance 3. to study the judicial issues of liability insurance	C4	AB

教學目標之教學方法與評量方法

序號	教學目標	教學方法	評量方法
1	1.認識責任保險基本原理 2.認識各種責任保險 3.熟悉各種責任保險的實務問題	講述、討論、問題解決	紙筆測驗、報告、上課表現

本課程之設計與教學已融入本校校級基本素養			
淡江大學校級基本素養		內涵說明	
◇	全球視野	培養認識國際社會變遷的能力，以更寬廣的視野了解全球化的發展。	
◇	資訊運用	熟悉資訊科技的發展與使用，並能收集、分析和妥適運用資訊。	
◇	洞悉未來	瞭解自我發展、社會脈動和科技發展，以期具備建構未來願景的能力。	
◇	品德倫理	了解為人處事之道，實踐同理心和關懷萬物，反省道德原則的建構並解決道德爭議的難題。	
◇	獨立思考	鼓勵主動觀察和發掘問題，並培養邏輯推理與批判的思考能力。	
◇	樂活健康	注重身心靈和環境的和諧，建立正向健康的生活型態。	
◇	團隊合作	體察人我差異和增進溝通方法，培養資源整合與互相合作共同學習解決問題的能力。	
◇	美學涵養	培養對美的事物之易感性，提升美學鑑賞、表達及創作能力。	
授 課 進 度 表			
週次	日期起訖	內 容 (Subject/Topics)	備 註
1	105/02/15~ 105/02/21	責任保險與其他法律名詞之比較	
2	105/02/22~ 105/02/28	責任保險之法律關係	
3	105/02/29~ 105/03/06	需被保險人依法負賠償責任：賠償責任之成立	
4	105/03/07~ 105/03/13	需被保險人依法負賠償責任：賠償責任之範圍	
5	105/03/14~ 105/03/20	保險人之給付義務：損害填補機能&保護權利機能	
6	105/03/21~ 105/03/27	事故發生基礎&索賠基礎	
7	105/03/28~ 105/04/03	保險人參與權之探討	
8	105/04/04~ 105/04/10	教學觀摩	
9	105/04/11~ 105/04/17	責任保險重要名詞介紹	
10	105/04/18~ 105/04/24	期中考試週	
11	105/04/25~ 105/05/01	營造綜合保險	
12	105/05/02~ 105/05/08	產品責任保險	

13	105/05/09~ 105/05/15	公共意外責任保險	
14	105/05/16~ 105/05/22	專門職業責任保險	
15	105/05/23~ 105/05/29	雇主意外責任保險	
16	105/05/30~ 105/06/05	汽車第三人責任保險&強制汽車責任保險	
17	105/06/06~ 105/06/12	端午節	
18	105/06/13~ 105/06/19	期末考試週	
修課應 注意事項	**點名原則： 一、上課請依組就座 二、學生依各組簽到單每週簽到 三、本學期上課簽到次數共13次，全勤平時成績10分 四、有特殊原因事前向老師請假者，不扣分，以二次為限 五、遲到15分鐘以上，該節算缺課，請組長確實考核		
教學設備	電腦、投影機		
教材課本	自製授課大綱與法院判決		
參考書籍	楊誠對，意外保險。葉啟洲，保險法實例研習。		
批改作業 篇數	3 篇（本欄位僅適用於所授課程需批改作業之課程教師填寫）		
學期成績 計算方式	◆出席率： 10.0 % ◆平時評量：10.0 % ◆期中評量：30.0 % ◆期末評量：30.0 % ◆其他〈筆記、報告〉：20.0 %		
備 考	「教學計畫表管理系統」網址： http://info.ais.tku.edu.tw/csp 或由教務處 首頁〈網址： http://www.acad.tku.edu.tw/CS/main.php 〉業務連結「教師教學 計畫表上傳下載」進入。 ※不法影印是違法的行為。請使用正版教科書，勿不法影印他人著作，以免觸法。		